

檔 號：  
保存年限：

## 台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本會

會 址：406 台中市北屯區北屯路 366 號 8F 之 2  
連絡電話：04-24719058  
聯 絡 人：陳○ 妘  
電子信箱：○○○○@msa.hinet.net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29 日

發文字號：新興自劃字第 100061 號

附件：如文

開會事由：召開台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第 3 次理事、監事聯席會議。

開會時間：100 年 12 月 8 日(星期四) 上午 10 時

開會地點：台中市北屯區北屯路 366 號 8 樓之 2

主 持 人：湯○ 厚理事長

聯 絡 人：陳○ 妘小姐 電話：04-24719058

出 席 者：本重劃區各理事、監事

列 席 者：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討論事項：有關本重劃區地上物拆遷補償案。

理事長湯○厚

檔 號：  
保存年限：

## 台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受文者：本會

會 址：406 台中市北屯區北屯路 366 號 8F 之 2  
連絡電話：04-24719058  
聯 絡 人：黃○鍊  
電子信箱：○○○○@msa.hinet.net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12 日

發文字號：新興自劃字第 100062 號

附件：如文

主 旨：檢送本重劃區第 3 次理事、監事聯席會會議紀錄暨簽到簿及本重劃區建築改良物補償清冊、農林作物補償清冊、自動拆除獎勵金清冊、墳墓遷葬補償清冊各 1 份，敬請准予備查。

說 明：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7 條規定辦理。

正本：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副本：本重劃區各理事、監事、本會(以上均附會議紀錄一份)

理事長湯 ○ 厚

# 台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第3次理事、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中華民國100年12月8日上午10時

二、會議地點：台中市北屯區北屯路366號8樓之2

三、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四、主管機關列席人員：未派員

五、主席：湯理事長○厚

紀錄：周○維先生

六、會議程序：

(一)、主席報告出席人數宣佈開會：

本次會議應出席理事9人、監事3人，均全部親自出席，已達法定開會人數，宣佈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討論事項：

案由：有關本重劃區內因妨礙重劃工程施工及土地分配應行拆遷之土地改良物補償乙案，提請審議。

說明：一、依據「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38條及「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31條暨本會章程第8條規定辦理。

二、本重劃區內因妨礙重劃工程施工及土地分配應行拆遷之土地改良物補償其補償項目及金額計有建築改良物補償費用新台幣208,672,631元、農林作物補償費用新台幣63,713,519元、自動拆除獎勵金新台幣1,061,384,577元、墳墓遷葬補償費用新台幣549,000元，合計費用共新台幣1,334,319,727元，如附查估補償清冊。

辦法：審議通過後，將會議記錄報請臺中市政府備查，並辦理公告及以書面雙掛號函或由專人送達方式通知土地改良物所有權人及後續辦理領取補償費等相關事宜。

決議：本重劃區土地改良物補償費計新台幣1,334,319,727元整，經出席全體理事、監事決議同意照辦法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八、自由發言：無。

九、散會：同日上午11時10分。

台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第3次理事、監事聯席會議簽到簿

名稱	姓名	出席人員簽到	備註
主管機關	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理事長	湯○厚	湯○厚	
理事	林○春	林○春	
理事	徐○亨	徐○亨	
理事	謝○文	謝○文	
理事	張○栢	張○栢	
理事	郭○	郭○	
理事	陳○焜	陳○焜	
理事	羅○輝	羅○輝	
理事	林○雲	林○雲	
監事	吳○玲	吳○玲	
監事	梁○誠	梁○誠	
監事	徐○益	徐○益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函

地址：40343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樓

承辦人：張益松

電話：04-22170681

傳真：04-22203085

406

臺中市北屯區北屯路366號8樓之2

受文者：臺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2月13日

發文字號：中市地劃一字第10000416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會檢送臺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第3次理事、監事  
聯席會議紀錄一案，同意備查，請查照。

說明：復貴會100年12月12日新興自劃字第100062號函。

正本：臺中市新興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 局長曾國鈞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